

立法院公報初稿

第 11 屆第 4 會期第 62 期

本稿僅供參考

印 行 立法院公報處
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
電 話 (02)23585858 轉 1367
(02)23585127
網 址 <http://lci.ly.gov.tw>
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6 日
臺灣北區郵政管理局新聞紙交寄執照北臺字第 4046 號

本初稿係「立法院公報」之底稿，僅供參閱，所載內容如有錯、漏（以錄影或錄音為準），請於出版三日內，儘速以書面通知公報處更正，逾期即照登立法院公報。

電 話：（02）23585858 轉 1367

（02）23585127

傳 真：（02）23585372

公 報 處 啟

目 次

院 會 紀 錄

115年1月6日(星期二)

立法院第11屆第4會期第16次會議紀錄

討論事項

-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六十七條及第六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—另定期處理—…… (1 ~ 9)
-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六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—另定期處理—…… (9 ~ 15)
-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二條及第四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—另定期處理—…… (15 ~ 22)
- 外送員權益保障及外送平臺管理法—完成三讀—…… (22 ~ 113)
- 本院民進黨黨團針對立法院第11屆第4會期第15次會議報告事項第70案國民黨黨團
擬具「公民投票法第二條及第三十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，院會所作之決定，提出
復議—另定期處理—…… (113 ~ 114)

委員會紀錄

114年12月24日(星期三)

內政委員會第18次會議 審查「住宅法」修正草案等43案：一、繼續審查委員郭昱晴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、繼續審查委員黃健豪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、繼續審查委員徐巧芯等20人擬具「住宅法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四、繼續審查委員林岱樺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五、繼續審查委員賴士葆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十五條及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六、繼續審查委員牛煦庭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十條及第五十七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七、繼續審查委員翁曉玲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八、繼續審查委員李彥秀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十五條及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九、繼續審查委員羅智強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、繼續審查台灣民

眾黨黨團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一、繼續審查委員蘇巧慧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二、繼續審查委員牛煦庭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增訂第二十一條之一條文草案」案；十三、繼續審查委員林思銘等21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四、繼續審查委員李坤城等24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五、繼續審查委員徐欣瑩等26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六、繼續審查委員馬文君等19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七、繼續審查委員高金素梅等27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八、繼續審查委員鄭天財Sra Kacaw等18人擬具「住宅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九、繼續審查委員吳沛憶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二十二條及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、繼續審查委員林倩綺等23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一、繼續審查委員王鴻薇等20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二、繼續審查委員陳素月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三、繼續審查委員陳菁徽等18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四、繼續審查委員許宇甄等20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五、繼續審查委員范雲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六、繼續審查委員林月琴等19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七、繼續審查委員楊曜等22人擬具「住宅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八、繼續審查委員羅廷瑋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、第十五條及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九、繼續審查委員王美惠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、繼續審查委員邱鎮軍等19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一、繼續審查委員蘇巧慧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二、繼續審查委員羅明才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三、繼續審查委員李柏毅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增訂第四條之一條文草案」案；三十四、繼續審查委員王育敏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、第十九條及第二十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五、繼續審查委員楊瓊璿等21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六、繼續審查委員游顯等17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七、繼續審查委員羅智強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十條及第四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八、繼續審查委員葉元之等19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十九、繼續審查委員蘇清泉等18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四十、繼續審查委員許智傑等42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四十一、審查委員黃捷等19人擬具「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四十二、審查委員何欣純等19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四十三、審查委員盧縣一等16人擬具「住宅法第四條、第九條及第三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…………… (1 ~ 50)

、法務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「社群平台打詐成效」
進行專題報告，並備質詢…………… (51 ~ 122)

司法及法制、交通委員會第1次聯席會議 一、審查委員李昆澤等19人擬具「交通部航港局組織法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、審查委員李昆澤等19人擬具「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組織法第七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、審查委員李昆澤等18人擬具「交通部公路局組織法第七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…………… (123 ~ 166)

